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百信集團
PASHUN GROUP

Pa Shu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百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 *Pa Shun Pharmaceutica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百信藥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74)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百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連同2016年的同期比較數字。本集團的中期業績未經審核，但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中期業績重點

- 收益為約人民幣387,879,000元(2016年：約人民幣364,147,000元)。
- 期內溢利為約人民幣10,389,000元(2016年：約人民幣33,663,000元)。
-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分別為人民幣1.04分及人民幣1.00分(2016年：人民幣3.37分及人民幣3.37分)。
- 董事會概不建議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2016年：零)。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a)	387,879	364,147
銷售成本		<u>(343,815)</u>	<u>(302,314)</u>
毛利		44,064	61,833
其他收入及收益	4(a)	9,652	15,426
其他虧損淨額	4(b)	(5,275)	–
銷售及分銷開支		(11,128)	(8,770)
日常及行政開支		(15,147)	(23,556)
融資成本	5	<u>(6,239)</u>	<u>(1,474)</u>
除稅前溢利	6	15,927	43,459
所得稅開支	7	<u>(5,538)</u>	<u>(9,796)</u>
期內溢利		<u>10,389</u>	<u>33,663</u>
歸屬於：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0,389	33,688
非控股權益		<u>–</u>	<u>(25)</u>
期內溢利		<u>10,389</u>	<u>33,663</u>
每股盈利(人民幣分)	8		
基本		<u>1.04</u>	<u>3.37</u>
攤薄		<u>1.00</u>	<u>3.37</u>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	10,389	33,663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境外實體之財務報表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u>295</u>	<u>1,377</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10,684</u>	<u>35,040</u>
歸屬於：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0,684	35,065
非控股權益	<u>-</u>	<u>(25)</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10,684</u>	<u>35,040</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7年6月30日

	附註	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4,592	56,853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2,806	2,214
其他無形資產		2,856	3,103
無形資產預付款項		20,000	20,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92,970	159,683
遞延稅項資產		3,548	3,968
		<u>286,772</u>	<u>245,821</u>
流動資產			
存貨		76,663	77,497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376,833	343,281
預付款項及已付按金		198,790	185,192
衍生金融工具		9,413	7,567
應收關聯方款項		92	357
已抵押銀行存款		74,676	92,1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3,798	148,650
		<u>820,265</u>	<u>854,666</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140,497	193,309
銀行借款		29,009	14,009
應付關聯方款項		181	176
應付公司債券		1,778	135
應付所得稅		10,512	10,812
		<u>181,977</u>	<u>218,441</u>
流動資產淨值		<u>638,288</u>	<u>636,22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925,060</u>	<u>882,046</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7年6月30日

	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政府補助	25,147	25,588
應付公司債券	52,230	15,484
可換股債券	112,231	116,206
	<u>189,608</u>	<u>157,278</u>
資產淨值	<u>735,452</u>	<u>724,768</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801	801
儲備	734,651	723,967
	<u>735,452</u>	<u>724,768</u>
歸屬本公司股權持有人的權益總額	<u>735,452</u>	<u>724,768</u>
非控股權益	<u>—</u>	<u>—</u>
權益總額	<u>735,452</u>	<u>724,768</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依據的會計政策，與本公司截至2016年度週年財務報表所採納者相同，惟預期將於截至2017年度週年財務報表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該等會計政策變動詳情載於附註2。中期財務業績未經審核，但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足以影響政策應用及按截至報告日期止期間基準呈報的資產與負債、收入與支出的金額。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2.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以下於本集團之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之香港會計準則之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就未變現損失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2014年至2016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 年度改進的一部分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期間或先前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已頒佈惟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董事現正評估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但尚未能斷定有關準則對本集團的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會否產生重大財務影響。

3. 收益及分部呈報

a) 收益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在中國進行醫藥分銷、自營零售藥房及生產醫藥產品。

收益指供應予客戶之貨品之銷售價值。各重要收益類別的款項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醫藥分銷	350,691	324,310
自營零售藥房	-	251
醫藥生產	37,188	39,586
	<u>387,879</u>	<u>364,147</u>

b) 分部呈報

本集團通過經營範圍及分銷渠道管理其業務。按與向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人）就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進行內部報告一致的方式，本集團呈報下列可呈報分部。本集團並無將其他營運分部合併以組成以下的可呈報分部。

- 醫藥分銷：該分部產生的收益主要來自向(i)批發商，(ii)特許經營零售連鎖藥店及(iii)醫院及農村地區的其他醫療機構銷售醫藥產品。
- 自營零售藥房：該分部產生的收益主要來自於自營零售藥房銷售醫藥及保健產品、藥用化妝品及日常用品。
- 醫藥生產：該分部產生的收益主要來自銷售本集團生產的醫藥產品。

本集團的收益及經營溢利全部來自中國的醫藥分銷、自營零售藥房及醫藥生產業務，而於截至2017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主要資產位於中國。因此，於截至2017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地理分部分析。

於截至2017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定期向主要經營決策人提供按經營分部劃分的本集團資產及負債分析以供審核，並作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之用。

收益及開支乃經參考可呈報分部所產生之銷售額及開支後分配予該等分部。可呈報分部溢利所用之計量方法為毛利。分類間銷售乃經參考外部人士就類似訂單作出的價格而進行定價。

(i) 分部收益及業績

截至2017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人以進行資源分配及分部業績評估的有關本集團收益及業績的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醫藥分銷							
	銷售予批發商 人民幣千元	銷售予特許經營零售連鎖藥店 人民幣千元	銷售予農村地區的醫院及其他醫療機構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自營零售藥房 人民幣千元	醫藥生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211,096	105,647	33,948	350,691	-	37,188	387,879
分部間收益	-	101	-	101	-	1,039	1,140
可呈報分部收益	<u>211,096</u>	<u>105,748</u>	<u>33,948</u>	<u>350,792</u>	<u>-</u>	<u>38,227</u>	<u>389,019</u>
可呈報分部溢利	<u>6,239</u>	<u>9,616</u>	<u>7,268</u>	<u>23,123</u>	<u>-</u>	<u>20,958</u>	<u>44,081</u>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	-	-	-	-	283	283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醫藥分銷			小計 人民幣千元	自營零售藥房 人民幣千元	醫藥生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銷售予批發商 人民幣千元	銷售予特許經營零售連鎖藥店 人民幣千元	銷售予農村地區的醫院及其他醫療機構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215,704	69,600	39,006	324,310	251	39,586	364,147
分部間收益	-	120	-	120	-	693	813
可呈報分部收益	<u>215,704</u>	<u>69,720</u>	<u>39,006</u>	<u>324,430</u>	<u>251</u>	<u>40,279</u>	<u>364,960</u>
可呈報分部溢利	<u>10,686</u>	<u>19,348</u>	<u>9,955</u>	<u>39,989</u>	<u>51</u>	<u>21,903</u>	<u>61,943</u>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u>-</u>	<u>-</u>	<u>-</u>	<u>-</u>	<u>-</u>	<u>226</u>	<u>226</u>

(ii) 可呈報分部收益與損益的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可呈報分部收益	389,019	364,960
分部間收益抵銷	<u>(1,140)</u>	<u>(813)</u>
綜合收益 (附註3(a))	<u>387,879</u>	<u>364,147</u>
溢利		
可呈報分部溢利	44,081	61,943
分部間溢利抵銷	<u>(17)</u>	<u>(110)</u>
來自外部客戶的毛利	44,064	61,833
其他收入及收益	9,652	15,426
其他虧損淨額	(5,275)	-
銷售及分銷開支	(11,128)	(8,770)
日常及行政開支	(15,147)	(23,556)
融資成本	<u>(6,239)</u>	<u>(1,474)</u>
除稅前綜合溢利	<u>15,927</u>	<u>43,459</u>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其他項目

折舊及攤銷

可呈報分部總額

未分配總額

綜合總額

	283	226
	<u>3,076</u>	<u>4,494</u>
	<u><u>3,359</u></u>	<u><u>4,720</u></u>

4. 其他收入及收益以及其他虧損淨額

(a)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特許經營費

銀行利息收入

租金收入

遞延收入—政府補助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之收益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附註12)

其他

	4,770	4,800
	710	87
	22	-
	441	441
	2,154	-
	-	9,740
	<u>1,555</u>	<u>358</u>
	<u><u>9,652</u></u>	<u><u>15,426</u></u>

(b) 其他虧損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撥回下列各項之減值虧損：

— 存貨

— 其他應收款項

	6,038	-
	(719)	-
	<u>(44)</u>	<u>-</u>
	<u><u>5,275</u></u>	<u><u>-</u></u>

5.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以下各項的利息：		
銀行借款	673	760
應付公司債券	1,808	—
可換股債券	3,378	—
其他借款	30	384
票據費用及其他銀行費用	350	330
	<u>6,239</u>	<u>1,474</u>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出售存貨成本 (附註i)	343,815	302,314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7,585	16,347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1,445	1,844
員工成本總額 (附註ii)	9,030	18,191
無形資產攤銷	246	257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134	5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979	4,407
核數師酬金		
核數服務	53	—
非核數服務	258	—
有關物業租金的經營租賃費用	593	1,902

附註：

- (i)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已出售存貨成本包括有關員工成本、折舊及攤銷開支合計人民幣645,000元(2016年：人民幣732,000元)，計入上文單獨披露的有關總金額。
- (ii) 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		
期內撥備	5,118	9,796
遞延稅項		
自暫時性差額產生及撥回	420	—
	<u>5,538</u>	<u>9,796</u>

- i)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所在及經營的司法權區產生的溢利按實體方式繳付所得稅。
- ii)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 iii) 本集團於截至2017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產生自香港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綜合損益表中就兩個所示期間的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 iv) 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須按25%的法定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Chengdu Toyot Pa Shun Pharmacy Co., Ltd.（「成都百信」）根據《關於深入實施西部大開發戰略有關稅收政策問題的通知》已申請優惠所得稅。成都百信已自地方稅務機關取得批文並有權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間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率。

8.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計算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10,389,000元(2016年：人民幣33,688,000元)及已發行1,000,000,000股普通股(2016年：1,000,000,000股普通股)。

b) 每股攤薄盈利

計算截至2017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11,613,000元及人民幣33,688,000元及已發行及可發行分別1,160,000,000股及1,000,000,000股普通股，計算如下：

(i) 盈利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盈利	10,389	33,688
攤薄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換股債券之利息	3,378	—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之收益	(2,154)	—
	<u>11,613</u>	<u>33,688</u>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盈利	<u>11,613</u>	<u>33,688</u>

(ii) 股份數目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股份數目 千股 (未經審核)	2016年 股份數目 千股 (未經審核)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000,000	1,000,000
轉換可換股債券的影響	<u>160,000</u>	<u>—</u>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160,000</u>	<u>1,000,000</u>

9. 股息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董事並不建議派付任何中期股息（2016年：無）。

1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17年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賬款及商業票據	266,346	287,698
應收銀行票據	436	6
其他應收款項	<u>110,051</u>	<u>55,577</u>
	<u>376,833</u>	<u>343,281</u>

應收賬款及商業票據之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按交付日期計算並扣除呆賬撥備之應收賬款及應收商業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個月以內	49,020	82,524
1至3個月	92,871	101,697
4至6個月	56,836	58,500
6個月以上	67,619	44,977
應收賬款及商業票據，扣除呆賬撥備	<u>266,346</u>	<u>287,698</u>

本集團向客戶授予30至180日的平均信貸期。

1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賬款(附註)	55,007	61,447
應付票據	41,053	99,725
應付薪金、工資及福利	13,615	9,426
其他應付款項、已收按金及應計開支	19,107	11,623
已收客戶按金	9,059	7,450
其他應付稅項	2,656	3,638
	<u>140,497</u>	<u>193,309</u>

附註：

根據交貨日期的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個月以內	11,463	15,850
1至3個月	11,936	8,575
超過3個月	31,608	37,022
	<u>55,007</u>	<u>61,447</u>

供應商授予本集團之信貸期為30日。

12.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於2016年1月，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出售其於一間公司（主要於中國河北省經營自營零售藥房）的全部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400,000元。於出售日期之負債淨額如下：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所收取之代價：	
遞延代價	<u>400</u>
失去控制權之資產及負債分析：	
廠房及設備	9,116
無形資產	4,633
存貨	77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3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911)
股東貸款	<u>(24,413)</u>
所出售負債淨額	<u>(11,675)</u>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遞延代價	400
所出售負債淨額	11,675
非控股權益	<u>(2,335)</u>
出售之收益	<u>9,740</u>
出售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出售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23)</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繼續致力於中國的醫藥分銷及製藥業務。對於自營零售藥房業務而言，本集團繼續尋求有關併購既有零售連鎖藥房的機遇，以重振業務分部。

收益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總收益人民幣387.9百萬元，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64.1百萬元增加約6.5%。有關增幅乃主要由於本集團之醫藥分銷收益增加，由本集團自營零售藥房分部及製藥分部的收益減少抵銷所致。

銷售成本、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02.3百萬元增加約13.7%，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43.8百萬元。有關增幅主要由於本集團的醫藥分銷分部的銷售成本增加所致。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1.8百萬元減少約28.7%，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4.1百萬元。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7.0%下跌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1.4%。有關減幅乃主要由於醫藥分銷分部（較其他分部的利潤率為低）的貢獻更高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8百萬元增加約26.9%，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1百萬元。有關增幅主要由於薪金、佣金開支以及運輸開支因本集團分銷覆蓋面積擴大而有所增加，由租金及管理費因關閉本集團若干零售藥店減少抵銷所致。

日常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日常及行政開支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3.6百萬元減少約35.7%，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1百萬元。有關減幅主要由於薪金及福利（尤其是花紅開支）減少，以及我們成都業務的租金及管理費減少。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4百萬元減少約37.4%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7百萬元。有關減幅主要由於並無有關出售本公司附屬公司的收益（而2016年上半年存在）所致。

其他虧損淨額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其他虧損淨額人民幣5.3百萬元（2016年：人民幣零元）。有關淨額虧損主要由於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由撥回存貨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所抵銷所致。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百萬元增加約323.3%，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2百萬元。有關增幅主要由於2016年下半年及2017年上半年發行的本公司可換股及企業債券的利息及相關開支增加所致。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3.5百萬元減少約63.4%，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9百萬元。有關減幅主要由於(i)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毛利減少；(ii)並無出售附屬公司收益（而2016年上半年錄得有關收益）；及(iii)上文所披露的融資成本增加所致。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8百萬元減少約43.5%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5百萬元。有關減幅乃主要由於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收益減少所致。

期內溢利及純利率

由於上文所述，本集團的期內溢利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3.7百萬元減少約69.1%，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4百萬元。本集團的純利率則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9.2%下跌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7%。

業務回顧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醫藥分銷分部產生收益人民幣350.8百萬元，較2016年同期的人民幣324.4百萬元增加約8.1%。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銷售予特許經營零售連鎖藥店所得收益增加所致，但該分部的整體增長乃由銷售予其他批發商及醫院以及農村地區的其他醫療機構所得收益減少所抵銷。於2017年4月在四川實施「兩票制」（僅允許單層級分銷商將醫藥產品從製造商銷售至醫療機構），導致本集團向其他批發商及醫院以及農村地區的其他醫療機構的銷售下滑，並造成整個分部的毛利減少。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自營零售藥房分部產生的收益，而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益為人民幣0.3百萬元。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經評估未能滿足盈利目標後，關閉本集團位於成都的餘下自營零售藥房所致。本集團一直尋求有關併購既有零售連鎖藥房的機遇，以重振業務分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製藥分部產生的收益為人民幣38.2百萬元，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0.3百萬元減少約5.1%。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傳統塗擦產品市場下滑所致。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取得位於成都市溫江區之製造地的國有土地使用權證。

未來前景

於報告期內，中國醫藥行業繼續推行各種革新政策，為行業帶來挑戰之餘，也為該行業帶來了新的機遇。「兩票制」在四川地區正式實施，使藥品流通行業持續進行整合，推動行業內持分者加速轉型。此外，內地公立醫院綜合改革有望於今年下半年全面推開。有關部門將協調推進管理體制、醫療價格、人事薪酬、藥品流通、醫保支付方式等深化改革，務必為行業帶來新一輪變化。

醫藥行業競爭激烈，本公司正在為人才、資金、業務模式拓展上做好充足的準備，讓其能夠不斷增強風險抵禦能力，適應政策的變化，且站在有利位置抓緊新的發展機遇。本集團能利用其於中國西南地區的堅實基礎、資源及網絡，把握時機向創新業務領域延申發展。在經驗豐富及熱誠盡責的管理團隊領導下，本集團將繼續實施以下業務發展策略，以維持增長及取得較佳回報：

- 加快建造國際化的物流中心，以提高醫藥分銷業務的營運效率；
- 利用網絡優勢，加強對加盟店的互動，從而提升業務質量；
- 繼續優化產品結構，擴大可供產品範圍；及
- 加大投資併購力度，擴大集團業務規模並提升盈利能力。

流動資金、財務及資本資源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為人民幣83.8百萬元，而於2016年12月31日則為人民幣148.7百萬元。

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分別錄得流動資產淨值人民幣638.3百萬元及人民幣636.2百萬元。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為4.51，而於2016年12月31日則為3.91。

於2017年6月30日，銀行貸款總額為人民幣29.0百萬元，而於2016年12月31日則為人民幣14.0百萬元。

於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的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為1,000,000,000股（2016年12月31日：1,000,000,000股）（「股份」）。於2016年，本公司已根據本公司透過本公司全體股東於2015年5月26日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採納之購股權計劃向若干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購股權」），以認購合共100,000,000股股份。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概無購股權獲行使。有關授出購股權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7月8日之公佈。

於2016年12月15日，本公司與（其中包括）Chance Talent Management Limited（「買方」）訂立一份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認購協議」），據此，於2016年12月29日，本公司已向買方發行(a)本金額為72,000,000港元的4%有抵押保證可換股債券（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可按初步換股價每股0.6港元兌換該等債券之未贖回本金額為股份）（「系列1可換股債券」）；及(b)本金額為48,000,000港元的4%有抵押保證可換股債券（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可按初步換股價每股1.2港元兌換該等債券之未贖回本金額為股份）（「系列2可換股債券」，與系列1可換股債券統稱為「可換股債券」）。於2017年7月20日，本公司與（其中包括）買方簽立補充契據（「補充契據」），據此，訂約方有條件同意訂立可換股債券補充債券文據（「補充債券文據」），以修訂可換股債券之若干條款及條件。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佈「發行可換股債券」一節。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按面值向若干獨立第三方發行十八批無抵押企業債券，本金額為52.7百萬港元，按票面年息率6.5%至7%計息，期限為3至7.5年。

本集團定期積極審閱及管理資本架構以就本集團長遠發展加強其財務優勢。於報告期內，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方法並無改變。

本集團之淨債項包括銀行及其他借貸、公司及可換股債券，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銀行存款。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為4.76%（2016年12月31日：-15.1%）。

或然負債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匯兌風險

本集團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本集團的部分首次公開發售以及發行公司及可換股債券籌集資金仍以港元形式存於銀行，因此可能受到人民幣和港幣的匯率波動風險；除此之外，本集團大部分資產和多數交易均以人民幣計值，且基本以人民幣計值之營運所得收入支付國內業務的資金支出，因此不存在重大外匯風險。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可能構成一項須予披露交易的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人力資源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共聘有274名員工，主要駐守中國。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總員工成本為人民幣9.0百萬元。

本集團認為員工為最重要的資產並一直致力於吸引、發展和挽留優秀員工，同時為員工提供持續晉升的機會和營造良好的工作環境。本集團持續向在不同部門的員工的培訓上投入大量資源，並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及各種獎勵機制。針對企業發展需要，本公司定期檢討自身人力資源政策。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之用途

股份於2015年6月19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49.5百萬港元（扣除包銷佣金及相關開支後）。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133.7百萬港元，而未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為115.8百萬港元。

下表載列於回顧期間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詳情：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可予動用 百萬港元	已獲動用 (於2017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未獲動用 (於2017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物流中心及相關開支	121.3	121.0	0.3
收購或成立自營零售藥店	116.2	0.7	115.5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12.0	12.0	—
	<u>249.5</u>	<u>133.7</u>	<u>115.8</u>

未獲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已存入中國及香港持牌商業銀行的計息銀行賬戶。董事擬繼續按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6月9日的招股章程所載的方式應用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發行可換股債券

於2016年12月15日，本公司已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於2016年12月29日，本公司已向買方發行本金額為72,000,000港元的系列1可換股債券及本金額為48,000,000港元的系列2可換股債券。

董事認為發行可換股債券為增加本公司額外資金的適當方法，因為(i)該等可換股債券將不會對現有股東的股權造成即時攤薄影響；以及(ii)倘可換股債券隨附之換股權（「換股權」）獲行使，將帶來新投資者，擴大本公司之股東基礎，且預期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將得以改善，可為本集團現有及未來業務提供資金。

經扣除相關交易成本後，發行可換股債券的所得款項淨額為約113.1百萬港元（其中75.0百萬港元於2017年6月30日獲動用）。

於2017年7月20日，本公司與（其中包括）買方簽立補充契據，據此，訂約方有條件同意訂立補充債券文據，以修訂可換股債券之若干條款及條件。於本公佈日期，可換股債券之條款及條件修訂已完成。根據補充債券文據，系列2可換股債券的初步換股價已由每股1.2港元調整為每股0.6港元。

假設換股權按有關係列1可換股債券之初步換股價每股0.6港元及有關係列2可換股債券之經修訂初步換股價每股0.6港元悉數行使，則合共200,000,000股股份將予發行。於認購協議及補充契據日期，股份於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分別為0.51港元及0.415港元。

可換股債券及可換股債券修訂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2月15日、2016年12月29日及2017年7月20日之公佈。

股息

董事會並無建議派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

企業管治

本集團致力於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務求保障股東權益及提升本公司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企業管治守則**」）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惟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A.2.1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守則條文規定，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責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載列。陳燕飛先生為本公司的主席兼行政總裁。彼於藥物行業擁有廣泛經驗，負責本集團的整體企業策略、規劃及業務管理。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對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管理有所裨益。董事會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由經驗豐富及優秀的人員組成，能確保權力及授權分佈均衡。董事會現時由三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組成上有強大的獨立元素。

本集團將繼續審閱並提升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符合企業管治守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協助董事會獨立審閱及監督本集團財務及會計政策，監管本集團的財務控制、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體系，並監督審核過程及履行董事會所指派的其他職務及職責。

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良忠先生、閔鋒先生及黃德盛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的主席為劉良忠先生，彼具備合適專業資格。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並討論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業績。

更改公司名稱

透過本公司於2017年6月8日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特別決議案，本公司的英文名稱已由「Pa Shun Pharmaceutica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Pa Shu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及其雙重外文的中文名稱已由「百信藥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百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更換核數師

於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於2017年1月11日辭任後，中正天恆會計師有限公司於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外聘核數師。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有關董事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別查詢，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全體董事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標準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百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陳燕飛先生

香港，2017年8月31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陳燕飛先生、沈順先生及周建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雄峰先生及本名正博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良忠先生、黃德盛先生及閔鋒先生。

本中期業績公佈分別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pashun.cn內「投資者關係／香港交易所備案文檔」網頁。本公司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可於上述網站查閱。